

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4-126

转债代码：113641

转债简称：华友转债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12月30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5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江波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或“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审议激励计划的程序和决策合法、有效，实施本次激励计划能够更为有效地调动核心经营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主观能动性，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监事席红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制定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旨在保证本激励计划更为顺利和有效地实施，确保激励计划规范运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建立股东与公司核心经营管理团队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监事席红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核查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

列入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情形；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在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后，将于股东大会审议本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监事席红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31日